

证券代码：834934 证券简称：艾飞特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范建妹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监事会对2020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进行了细致的回顾和总结，并形成了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- 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- 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- 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财务报告编制了《202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2020年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2021年的销售市场的预测，并结合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

时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长兴艾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